

证券代码：000031

证券简称：中粮地产

公告编号：2013-033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3年10月15日以当面送达、传真及电子邮件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3年10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与新创维电器（深圳）有限公司签订合作协议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促进公司在深圳的发展，董事会同意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中粮地产集团深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简称：深圳公司）与新创维电器（深圳）有限公司（简称：新创维电器）、深圳创维置业有限公司（简称：创维置业）签订合作协议，就获取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创维城市更新项目（简称：创维项目）展开合作，并同意深圳公司根据需要设立项目公司具体负责创维项目的开发建设。

根据合作协议约定，为获取项目地块的实施主体资格及成为《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的用地单位，深圳公司（或深圳公司新设项目公司）与新创维电器签订搬迁补偿协议，向新创维电器支付拆迁补偿费用。根据深圳城市更新规定及搬迁补偿协议，深圳公司同新创维电器及创维置业共同完成将项目地块的城市更新实施主体和《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用地单位确认为深圳公司（或深圳公司新设项目公司）。在对项目地块及地上物业进行市场估价的基础上，双方协商确定搬迁补偿款总额为人民币16.5亿元。

该议案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特此公告。

中粮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月二十二日